



深圳律师



知识产权法律资讯

2018 年 6 月号总第 10 期

深圳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编制

目录

最新动态	2
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网上申请系统上线	错误!未定义书签。
行业资讯	3
1. 三星拒绝赔偿苹果 5.39 亿美元，称证据不足要求重审	3
2. “乔丹 QIAODAN”系列商标驳回复审行政纠纷案审结，法院认定诉争商标具有欺骗性，不得作为商标使用	4
3. “紫玉”系列商标再起侵权纠纷，索赔近亿元	5
4. 中国对韩美三家半导体企业进行反垄断调查	6
5. 腾讯与今日头条互诉不正当竞争，“头腾大战”爆发	7
6. “大头儿子”著作权侵权纠纷二审案于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开庭审理	8
7. 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首批原产地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	9
8. 海底捞播放背景音乐被指侵犯音乐家著作权，原作者已起诉	10
9. 广东广电正式起诉广东电信：未获授权播放央视节目，涉嫌不正当竞争	11
10. 四起涉“蔡明伟老蔡林记及图”老字号商标无效宣告行政案件审结，法院认定“蔡明伟老蔡林记及图”商标与“蔡林记”商标不构成近似商标	12
专业委员会简介	14
深圳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	14
组成成员	14

最新动态

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网上申请系统上线

为进一步落实深化商标便利化改革措施，提高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便利化水平，更好地服务商标国际注册申请人，自 2018 年 6 月 21 日起，商标局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网上申请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商标代理机构和国内申请人可登录“商标网上申请系统”中的“国际注册申请”栏目在线提交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申请。

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网上申请系统覆盖了整个马德里国际注册新申请的全流程，包括网上提交申请、电子送达各种相关文书、网上提交补正回文、网上支付规费、实现与国际局电子通讯。

网上申请系统首次实现了由申请人到商标局再到国际局整个流程的电子化，推动我国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工作与国际对接，是我国加入马德里体系以来的一项重大改革措施，实现了马德里体系在中国的历史性跨越，是我国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的重要里程碑，对于助力我国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进行全球布局具有重要意义。

（来源：中华商标杂志 <https://mp.weixin.qq.com/s/6aCYMYgDaGTclD5XPPiT5A>）

关于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网上申请系统上线的公告

发布时间：2018-06-20 15:42 信息来源：商标局



根据商标便利化改革的总体部署，为提高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便利化水平，更好地服务商标国际注册申请人，自2018年6月21日起，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网上申请系统正式上线运行。

商标代理机构和国内申请人可登录“商标网上申请系统”中的“国际注册申请”栏目在线提交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申请。

特此公告。

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

2018年6月20日

行业资讯

1. 三星拒绝赔偿苹果 5.39 亿美元，称证据不足要求重审

6 月 12 日外媒报道，三星向美国法院提出申请，希望能驳回对苹果专利侵权赔偿案的判决，或者重审这起案件，并已提交要求重新审理的动议。三星认为，陪审团做出的 5.39 亿美元的赔偿判决金额过高，无法获得证据支持。动议称“陪审团有过度裁决的嫌疑，而且对每个问题的论证都对自己不利，有证据支持的赔偿判决总额不超过 2805 万美元。”据了解，5 月 25 日美国陪审团作出了三星需向苹果支付 5.39 亿美元的专利侵权赔偿。由于早前三星已经支付过 3.99 亿美元，因此未来还需向苹果支付剩下的 1.40 亿美元。不过，三星对这一结果并不满意。由于赔偿额需要根据侵权产品的销售额计算，所以苹果和三星争论的焦点在于侵权金额的判定。苹果认为应该按照整部手机计算，三星则认为只应该按照部分零部件计算。据悉，听证会将定于 7 月 6 日举行。

（来源：新浪科技 <https://tech.sina.com.cn/it/2018-06-12/doc-ihcufqih4060735.shtml>）

2. “乔丹 QIAODAN”系列商标驳回复审行政纠纷案审结，法院认定诉争商标具有欺骗性，不得作为商标使用

北京知产法院审结了原告乔丹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商标申请驳回复审行政纠纷 9 案。由于中国公众中已普遍将“乔丹”与美国知名篮球运动员“迈克尔·杰弗里·乔丹”相对应，该系列案件中，诉争商标“乔丹 QIAODAN”是否具有欺骗性成为案件的焦点。

乔丹
QIAODAN

（诉争商标）

北京知产法院援引最高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作出的（2016）最高法行再 27 号迈克尔·杰弗里·乔丹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第三人乔丹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商标争议行政纠纷一案判决书，认定诉争商标具有欺骗性，属于《商标法》第十条第一款第（七）项规定的不得作为商标使用的情形，应当不予注册，驳回原告乔丹体育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来源：知产北京 https://mp.weixin.qq.com/s/t9fNymFjJe8jvLit8Jb-_A）

3. “紫玉”系列商标再起侵权纠纷，索赔近亿元

北京知产法院受理了北京紫玉山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紫玉山庄公司）诉肥东丽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肥东丽来公司）、北京搜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北京搜房科技公司）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原告请求法院判令两被告停止侵害商标专用权的行为，赔偿经济损失与合理开支近一亿元，两被告分别在指定媒体连续三日刊登道歉声明。目前，肥东丽来公司提起管辖权异议申请，本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据悉，该案系北京知产法院受理的又一起涉及房地产“紫玉”系列商标侵权的知识产权案件，此前作出的(2015)京知民终字第 1878 号北京紫玉山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海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侵害商标权纠纷二审民事判决书中，法院判定被告承担 300 万余元的经济损失。

（来源：北京知识产权法院 <http://bjzcfy.chinacourt.org/article/detail/2018/06/id/3357570.shtml>）

4. 中国对韩美三家半导体企业进行反垄断调查

中国反垄断机构对韩国的三星电子、SK 海力士以及美国美光三家芯片企业以涉嫌操控价格展开反垄断调查后，三星及 SK 海力士回应称正在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受调查影响，三星电子和 SK 海力士 4 日的股价都出现小幅下跌，三星电子下跌 0.39%，SK 海力士下跌 1.75%，而韩国电子股指数则下跌 0.28%。

据日本经济新闻 6 月 5 日消息，中国反垄断监管部门开始调查韩美三家半导体企业涉嫌滥用市场优势地位。中美两国正由于贸易摩擦而进行磋商，此次事件有可能成为新的导火索。中国提出的产业政策目标是在高科技领域提高地位，对韩美三家企业进行调查也透露出帮助培育本国半导体企业的想法。

（来源：观察者网 http://www.guancha.cn/TMT/2018_06_05_459012.shtm

1)

5. 腾讯与今日头条互诉不正当竞争，“头腾大战”爆发

6 月 1 日，腾讯公司（下称“腾讯”）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公告称，“今日头条”及“抖音”系列产品运营者北京字节跳动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微播视界科技有限公司涉不正当竞争行为，对腾讯声誉造成严重影响，已于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正式提起诉讼，要求两公司赔偿人民币 1 元，并在自有新闻媒体平台全量推送公开道歉。腾讯同时宣布暂停与北京字节跳动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微播视界科技有限公司的合作。

6 月 2 日，今日头条官方表示，腾讯利用垄断地位以各种理由、多次进行不正当竞争的行为。针对其中的“腾讯 QQ 空间拦截、屏蔽头条网页链接”“腾讯安全管家作为安全软件拦截、屏蔽头条网页链接”，今日头条已经起诉腾讯，要求腾讯公司立即停止一切不正当竞争的行为，公开赔礼道歉同时赔偿今日头条公司共计 9000 万元人民币的经济损失。目前两案都已于 6 月 1 日获得海淀法院立案，相关证据均已提供给法院。

（来源：法制网 http://www.legaldaily.com.cn/index_article/content/2018-06/05/content_7562977.htm?node=5955）

6. “大头儿子”著作权侵权纠纷二审案于北京知识产权法院 开庭审理

2018 年 6 月 12 日下午，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上诉人杭州大头儿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大头儿子公司）与被上诉人央视动画有限公司（简称央视动画公司）、一审被告北京时代佳丽商贸有限公司（简称时代佳丽公司）著作权侵权纠纷二审案。该案由审判二庭法官兰国红担任审判长，会同审判员江建中、审判员张宁组成合议庭，一审被告时代佳丽公司经该院合法传唤未到庭应诉，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依法缺席审理。

本案二审开庭过程中，大头儿子公司明确其上诉请求为：请求撤销一审判决，改判驳回央视动画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被上诉人央视动画公司辩称：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一审被告时代佳丽公司未到庭亦未提交书面陈述意见。庭审过程中，各方当事人针对 2013 年《补充协议》附图所附的大头儿子人物形象是否即为刘泽岱于 1994 年创作的大头儿子简笔画作品，央视动画公司对 1995 版、2013 版大头儿子动画人物形象具有独创性的部分是否尽到举证责任等焦点问题展开激烈辩论。

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来源：北京知识产权法院 <http://bjzcfy.chinacourt.org/article/detail/2018/06/id/3357559.shtml>）

7. 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首批原产地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

6 月 12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公告，根据国务院《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涉及行政法规规定的行政机关职责调整问题的决定》，依法受理首批 10 个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并公示有关信息。这是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的首批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

公告显示，此批受理的 10 个地理标志产品申请分别为行唐大枣、南陵大米、连江海带、汨罗粽子、溆浦瑶茶、紫金春甜桔、忻城糯玉米、德源大蒜、紫云春茶、且末红枣，系由河北、安徽、福建、湖南、广东、广西、四川、贵州、新疆等省、自治区原产地地理标志行政部门初审推荐。

据悉，我国迄今共保护国家地理标志产品 2359 个，其中国内 2298 个，国外 61 个；建设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 24 个；核准专用标志使用企业 8091 家，相关产值逾 1 万亿元，惠及上千万人，在保护民族品牌、传承传统文化、发展特色产业、守护原味品质、助力扶贫攻坚和服务外交外贸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 <http://www.sipo.gov.cn/zscqgz/1125411.htm>）

8. 海底捞播放背景音乐被指侵犯音乐家著作权，原作者已起诉

6 月 9 日，音乐家林海在新浪微博发表《关于对海底捞无视我方请求不做任何回应的声明》称，海底捞明知故犯对自己的著作权进行恶意侵犯，并且未停止侵权行为。此侵权行为已经严重侵害了就涉案音乐作品所享有的包括署名权、复制权和表演权等在内的著作权，严肃要求海底捞方面承担停止侵权、消除影响和赔偿损失等法律责任。林海在声明中表示，对于海底捞侵权行为，已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递交了起诉状。

据悉，6 月 8 日，林海在新浪微博发布维权视频。在视频中，林海身处海底捞店中，背景音乐为自己创作的古风歌曲《琵琶语》，但林海表示，海底捞未经自己许可，将自己的音乐作品循环公开播放，并且经纪人找过海底捞不止一次，却一直没有得到回复，音乐也一直在使用。林海表示，希望通过这个诉讼，促进中国音乐版权保护的发展，鼓励广大音乐人积极维护自身权利，督促音乐使用者主动获得合法授权。

（来源：北京商报网 <http://www.bbtnews.com.cn/2018/0609/246056.shtm>

1)

9. 广东广电正式起诉广东电信：未获授权播放央视节目，涉嫌不正当竞争

2018 年 6 月 1 日，广东广电网络通过广东法院诉讼服务网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上诉状等材料，正式对中国电信广东分公司提起反不正当竞争诉讼。广东广电网络称，中广影视卫星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央电视台授权 3、5、6、8（高、标清）频道节目版权管理的直属单位。经央视授权，中广影视卫星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卫星电视传播中心）享有 3、5、6、8 整频道（高、标清）节目加密电视信号转播经营权，任何视频网站、IPTV 不得侵权播出。在广东省内，中广影视卫星公司将央视 3、5、6、8（高、标清）这四套节目的转播权独家授予了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除广东广电网络外，广东省内其他所有视频网站、IPTV 中播出中央电视台 3、5、6、8 整频道（高、标清）节目均属侵权行为。中国电信广东分公司在未获授权情况下在 IPTV 传播央视 3、5、6、8 节目涉嫌不正当竞争。

（来源：搜狐科技 http://www.sohu.com/a/235234800_114837）

10. 四起涉“蔡明伟老蔡林记及图”老字号商标无效宣告行政案件审结，法院认定“蔡明伟老蔡林记及图”商标与“蔡林记”商标不构成近似商标

“蔡林记”热干面馆是武汉第一家热干面馆，创始于上世纪三十年代，最早在汉口满春路营业，是远近闻名的老字号品牌，创始人是蔡明伟（伟）。上世纪五十年代起，蔡林记几经变迁。1955 年，由私营改造成公私合营企业；1966 年起，蔡林记由公私合营改为国有国营；1995 年国营企业改制，由武汉蔡林记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蔡林记商贸公司）接手并进行了商标注册，成为“蔡林记”商标注册人。

湖北鼎金耀餐饮商品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金耀公司）为蔡明伟的长子蔡汉文参股企业，于 2013 年在不同商品和服务上注册了 4 枚图样相同的商标——本案诉争商标“蔡明伟老蔡林记及图”。



（诉争商标）

此后，蔡林记商贸公司对鼎金耀公司的上述 4 枚商标提出了无效宣告。

商标评审委员会在 2017 年做出裁定认为：“蔡明伟老蔡林记及图”商标因与“蔡林记”等引证商标构成相同或近似，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商标法）第三十条规定，予以宣告无效。

原告鼎金耀公司不服，向北京知产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称，诉争商标中“蔡明伟”具有极高的显著性，并取得了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与原告形成了一一对应关系，具有显著识别性和区分性。且诉争商标与引证商标存在明显差异，不易造成相关公众对商品的来源产生混淆和误认，不构成近似商标。

一方是企业合法注册取得的商标权，希望有效杜绝混淆，保持品牌关联度和影响力；一方是老字号传承人，对老字号的创造和传承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希望加以独特的头像等标识，与对方区分，继续做好老字号的经营和传承。

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审理认为：诉争商标由人物头像图片和文字“蔡明伟老蔡林记”组成，其中人物头像为蔡林记老字号的创始人蔡明伟。蔡明伟的长子蔡汉文参股的原告鼎金耀公司，在申请注册诉争商标时，特意增加了“蔡明伟”及其人物头像，就是用以与引证商标“蔡林记”相区分。从市场实际来看，相关公众凭借该区别标识以及蔡明伟是“蔡林记”创始人的历史渊源，可以将诉争商标与引证商标相区分，不致发生混淆误认，故判决商标评审委员会重新裁定。

（来源：京知法事 <https://mp.weixin.qq.com/s/rHhwByhWYxi6r69-5GlT0A>）

专业委员会简介

深圳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

律协各专业委员会是律协理事会根据律师业务的发展情况设置的负责组织会员进行学习和交流，指导律师开展业务活动的机构。其宗旨是发动会员积极学习专业知识，提高律师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拓展律师业务领域，促进律师专业化分工，增强深圳律师的整体实力。

律协业务创新与发展专门委员会负责管理、协调各专业委员会开展工作，律协秘书处业务部负责专业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根据深圳市律师协会第十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市律协设立 30 个专业委员会，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是其中之一，本委员会致力于提高律师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水平，拓展知识产权业务领域，制定知识产权律师业务指引，撰写有关知识产权法律专业论文，积极参与人大、政府的知识产权法律领域重要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的征求意见工作。

组成成员

主任：谢湘辉（国浩所）

副主任：何美华（卓建所）、李良（良马所）、车小燕（锦天城所）、

委员：陈文景（诚公所） 丁敬伟（德恒所）葛素华（盈科所）韩岳峰（国浩所）
刘 晖（晟典所） 李启首（星辰所） 李新淼（华商所） 刘志伟（隆安所）
马 戎（良马所） 缪小斌（诚公所） 穆银丽（卓建所）石干章（广和所）
唐本全（卓建所） 王厚盛（德恒所） 吴家伟（诚公所） 王英辉（盈科所）
肖革文（海派所） 冼耀山（金段所） 许志兵（前海所） 易湘磊（卓建所）
易 钊（盈科所） 左殿勇（普罗米修所） 周力思（中伦文德胡百全所）
张 松（赋权所） 郑 雄（卓建所） 朱 颖（海派所）。

——本资讯由深圳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搜集整理（相关著作权归原权利人所有）

本资讯可在深圳市律师协会网站下载，投稿及建议联系邮箱：
13927468232@lawzj.cn（何美华律师）